



## 未成年人 思想道德建设

贵子镇

## 开展预防未成年人 安全教育活动

■记者 周緛 通讯员 曹红萍

本报讯 为了提高未成年人对学生欺凌的认识,增强未成年人自我保护能力,日前,信宜市贵子镇社工站、贵子中学联合举办了“社工护蕾,阳光成长”为主题的预防未成年人学生欺凌安全教育活动。

活动伊始,社工邀请了热情洋溢的同学们共同参与开场游戏,调动现场的参与气氛。接着,社工以一段关于学生欺凌的短片切入本次活动的主题。短片以真实的案例为背景,展示了学生欺凌给受害者带来的伤害和恐惧。在观看完短片后,社工邀请同学们分享观看视频的想法。同学们讲述了视频中主人翁所受到欺凌行为,以及这些欺凌行为带来的影响,为同学们敲响了“预防学生欺凌从自身做起”的警钟。

随后,贵子镇未成年人保护站的工作人员上台进行了主题教育宣讲。曹社工详细地介绍了学生欺凌的危害性、应对方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她强调未成年人应该具备辨别和应对学生欺凌的能力,同时呼吁大家珍惜生命、远离暴力和伤害。

为了宣讲更加生动有趣,社工还设置了有奖问答环节。同学们积极参与,回答正确者获得了精美的奖品。此外,社工也鼓励大家在日常生活中积极关注学生欺凌问题,提高自我保护意识。

同时,学生纷纷表示,这次活动让他们更加深刻地认识到学生欺凌的危害性,并学会了如何保护自己和他人免受欺凌。

此次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贵子中学的同学们对学生欺凌的认识有了进一步的提升,学习了解学生欺凌的危害以及如何反对和抵制学生欺凌。

## 东岸镇社工站开展宣教活动 引导未成年人防欺凌防拐骗

■记者 周燕红 通讯员 曾霞

本报讯 日前,高州市东岸镇社工站旺村坡、丹修服务点联合旺村坡村委会儿童主任到东岸镇旺村坡小学开展了一场未成年人防欺凌、防拐骗教育宣传活动。

东岸镇社工站自成立以来,一直关注儿童健康成长,在旺村坡服务点社工日常走访时,有家长反映小孩在预防欺凌及预防拐骗的防范意识薄弱,希望社工多开展未成年人防欺凌、防拐骗教育等护蕾成长系列主题的相关活动,以提升未成年人防欺凌、拐骗等方面知识,提高未成年人自我保护意识及安全防范能力,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当日,活动现场气氛活跃,互动频繁,大家热情高涨,通过角色扮演的互动让小朋友切身感受到“欺凌、拐骗”的情形,应该如何去应对,有效地提升了他们的自我保护能力,活动得到老师和家长们的肯定。

## 泗水镇以移风易俗 赋能文明乡风

■记者 张伍 通讯员 方圆

本报讯 没有铺张浪费,也没有盲目攀比,只有这对新人喜欢的‘简约浪漫’。日前,在高州市泗水镇内农村,一场简约的婚宴让前来参加的村民感受到新人满满的幸福。村民何先生是这场婚宴的亲历者,“不单单婚宴,现在村里办红白喜事,都是从简而行。”

“大婚宴”转变为“简约浪漫”的背后,是泗水镇深入推进移风易俗,破除陈规陋习,引导基层群众树立文明观念、养成文明习惯、倡导文化生活新风尚的成效。

为了让文明乡风吹拂每一位群众的心田,泗水镇以好人工作室作为好心志愿服务阵地,因地制宜,在充分考虑本地区风土人情、风俗习惯等多种因素基础上,开展多项宣传教育志愿服务活动:“面对高价彩礼、人情攀比等陈规陋习,不攀比才无烦恼……”在泗水镇六面村,泗水镇好人工作室志愿服务队的志愿者在讲座上向群众发出“红白喜事从简而行”的倡议。“我是双手赞成!现在年轻人经济压力大,各种宴席从简而行是好事!”前来参加讲座的村民小杨说道。不单单在六面村,在泗水镇的各个村里,诚信建设、好家风、孝老爱亲等主题的志愿服务讲座持续开展,有效推动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的建设。

除此以外,泗水镇好人工作室积极发挥道德榜样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把好人好事的弘扬传播,从而形成长久的宣传氛围。通过指导志愿者挖掘身边助人为乐、诚实守信、勤俭节约、孝老爱亲等各方面好人好事,结合“古荔园讲堂”、文明实践课堂、好心精神上门等多种方式开展宣传活动,向身边人讲述身边好事,让身边好事教好身边人。

## 茂名海事局开展中小学生水上交通安全教育十周年主题活动

# 百名师生参观我国首艘万吨级海巡船



我国首艘万吨级海事巡逻船“海巡09”。通讯员 黎国锋 摄

■记者 周燕红 通讯员 黎国锋

本报讯 今年是中小学生学习水上交通安全教育十周年,为增强中小学生学习水上交通安全意识和能力,昨日,茂名海事局联合广东海事局南海海巡执法总队、茂名市教育局,开展中小学生学习水上交通安全教育十周年主题活动,组织茂名市育才学校师生等一百多人参观我国首艘万吨级海事巡逻船“海巡09”。

自2013年起,交通运输部和教育部联合开展中小学生学习水上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十年来,茂名海事部门紧紧围绕“教育一个孩子,影响一个家庭,带动整个社会”的活动目标,每

年开展“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举办课外学习、暑期实践、航海体验、应急演练等实践教育,切实提升中小学生学习水上交通安全意识,织密安全防护网,充分体现了海事的责任与担当。据悉,茂名海事部门累计发放水上交通安全教育读本、安全宣传手册15万余册,线下接受水上交通安全教育学生累计达1万余人次,线上水上交通安全知识宣传片观看宣传片达80余万人次。

昨日,记者在活动现场看到,师生们在陈列室了解了“海巡09”的基本参数、配置、功能和特点;在综合指挥室观看了船舶建造纪录片和广东海



学生们体验如何使用电子海图。本报记者 周燕红 摄

事局宣传片,使大家对航海技术、航海文化和海事管理有了更深入的认识,以及海事部门在保障蓝色国土安全、维护海上交通秩序和海上人命救助中发挥的重要作用。

活动中,让师生们最为振奋的是在“海巡09”驾驶舱近距离观看船舶航海仪器设备,更加直观地感受电子海图、雷达等重

要作用。

茂名市育才学校团委书记杨燕妮表示,这次活动意义非凡,通过活动让学生们学到了海事的工作内容和水上安全防护知识,亲身感受到了新时代祖国科技取得了惊人的成就,同时也激励着孩子们努力学习科学知识,争取成为祖国和人民事业发展的接班人。

据了解,“海巡09”总长165

米,设计排水量10700吨,是我国首艘万吨级海事巡逻船,也是我国目前吨位最大、装备先进、综合能力强,具有世界领先水平的公务执法船。“海巡09”列编以来已执行各类巡航执法、应急救援、综合演练、会务保障等活动30余次,此次海区联合巡航执法首次靠泊茂名广港码头,靠泊时间只有一天,为师生们提供了难得的参观机会。

## 高空抛掷烟筒砸坏居民汽车

# 茂南首例高空抛物案被告人被判拘役五个月

## 以案说法

■记者 杨珮珊  
通讯员 柯蕊 李育珊

本报讯 近日,茂南区人民检察院以高空抛物罪对被告人黎某某提起公诉,该案系刑法修正案(十一)正式施行后,茂南首起高空抛物犯罪案件。

随着城市的建设和发展,高楼住户数量不断增加,高空抛物致伤事件也频繁发生。2021年3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一)》将高空抛物罪入刑,规定从建筑物或者其他高空抛掷物品,情节严重的,处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有前款行为,同时构成其他犯罪的,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

抛掷烟筒砸坏居民汽车,被告人获刑

“我和我朋友离开车有5米远的时候,便听到后面传来一声巨响,回头看见有一条水烟筒砸中我的车,把汽车天窗上,把汽车天窗玻璃都砸烂了,幸亏没有砸到我头上,否则烂的就是我的脑袋了!”说起自身经历过的高空抛物事件,梁先生仍心有余悸。

黎某某居住在茂南区某自建楼的6楼。2023年3月15日23时许,黎某某酒后因对楼下居民梁先生停车位心生不满,为泄私愤,故意将一个竹制水烟筒扔向楼下,砸中被害人梁先生停放在该位置的汽车,致汽车天窗玻璃碎裂。案发时,梁先生与其朋友位于车辆附近,见到自身财物受损遂报警。当晚,黎某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

7月18日,受理公安机关移送审查起诉本案后,茂南区人民

检察院依法告知黎某某享有的诉讼权利,进行了讯问,听取了被害人及值班律师意见。

经过检察官释法说理,黎某某对自己高空抛物的行为表示深刻悔过,自愿认罪认罚,且在其家属的配合下主动向被害方赔偿了经济损失,取得了被害方的谅解。

茂南区人民检察院经审查认为,黎某某在其住处高空抛物造成他人财产损失,其行为已触犯刑法,应当以高空抛物罪追究刑事责任,考虑到被告人的认罪态度,该院依法对黎某某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对黎某某提起公诉并提出确定量刑建议。

近日,茂南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此案,茂南区人民检察院派员出庭支持公诉。法院经审理,采纳了检察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罪名及量刑建议,以高空抛物罪判处被告人黎某某拘役五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

## 检察官提醒:高空抛掷是违法行为

高空抛掷、坠物行为被称为“悬在城市上空的痛”,极易造成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二百五十四条:禁止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从建筑物中抛掷物品或者从建筑物上坠落的物品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侵权人依法承担侵权责任;经调查难以确定具体侵权人的,除能够证明自己不是侵权人的外,由可能加害的建筑物使用人给予补偿。可能加害的建筑物使用人补偿后,有权向侵权人追偿。

物业服务企业等建筑物管理人应当采取必要的安全保障措施防止前款规定情形的发生;未采取必要的安全保障措施的,应当依法承担未履行安全保障义务的侵权责任。发生

本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的,公安机关应当依法及时调查,查清责任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九十一条之二:从建筑物或者其他高空抛掷物品,情节严重的,处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有前款行为,同时构成其他犯罪的,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

检察官提醒,广大市民请牢记,高空抛掷是违法行为,不仅危及他人生命,肇事者还会承担严重的法律责任。广大市民要自觉遵守法律规定,培养文明的生活习惯,杜绝高空抛掷等危险行为,共同守护你我“头顶上的安全”。

## 高州新垌镇

# 砥砺奋进“创国卫” 凝心聚力提“颜值”



商户配合管理主动入户经营。通讯员 邱静怡 摄

■记者 张伍  
通讯员 邱静怡 曾丽蓉

本报讯 为进一步推动创建国家卫生镇工作有序开展,连日来,高州市新垌镇开展创建国家卫生镇综合整治攻坚行动,全面发挥党员干部带头、志愿者参与作用,鼓励引导全镇上下积极参与国家卫生镇创建工作中,凝心聚力提升乡镇环境品质,提高群众文明卫生意识,切实提高新垌镇农村颜值水平。

新垌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国家卫生镇创建工作,党政“一把手”下沉一线,亲自安排部署,动员广大党员干部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由党员干部担任各

包联片区责任人,充分发挥“网格化”工作优势,推动创建国家卫生镇力量落到实处。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从细节着手,围绕重点难点,对标对表抓整改,确保高标准、高质量推动整治攻坚行动进行。

镇村干部、志愿者们重点对街道、商铺、沟渠等卫生死角150多处进行清理,整治排水沟渠5处,组织大型环境卫生整治行动15次,彻底清除省道两边的垃圾杂草6次。同时每天出动执法车,全面排查整改乱搭乱建、占道经营、车辆乱停乱放、摊点乱摆等重难点问题,确保镇村生态环境得到优化,进一步营造清洁、整齐、优美的人居环境。

利用村村通、流动宣传车、派发宣传单等方式广泛宣传,镇村干部上门走访,耐心细致普及创建国家卫生镇重要性和意义,做通群众的思想工作,劝诫搬离占道经营的摊点,拆除门前乱搭乱建的帐篷,引导商家合法经营,强化市场管理秩序,共同构建文明、有序、安全的市场环境,全力营造人人知晓创卫、人人关注创卫、人人参与创卫的良好氛围。

下一步,新垌镇将通过常态化宣传、日常性引导、不定期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迅速整改,真抓实干,全面提升镇容村貌,构建美丽宜居新垌,高质量完成新垌镇创建国家卫生镇工作。

## 茂名市电白区人民医院

# 入选县域慢病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通讯员 韩盼盼 许书勤

本报讯 茂名市电白区人民医院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千县工程”县医院综合能力提升工作方案》文件精神,全面推动县域慢病管理中心建设,促进县乡村三级联动的慢病管理体系的形成,着力提升县域慢病管理能力,充分发挥慢病管理工作积极性,经

全国县域医院院长联盟(海南博鳌县域医疗发展研究中心)县域慢病管理中心专家委员会评估审核,茂名市电白区人民医院入选为全国县域慢病管理中心项目建设单位。

茂名市电白区人民医院慢病管理中心自成立以来,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围绕《健康中国2030纲要》要求,通过深化区域内医联体建设,加强与区

内乡镇卫生院联动,探索形成可持续的慢性病综合管理模式,重点对高血压病、糖尿病、脑卒中、慢阻肺、冠心病、肿瘤等慢性病进行筛查管理,实现筛查、确诊、转诊、管理、随访等连续服务。

据了解,县域慢病管理中心的建设,是推动紧密型医联体建设的有力抓手,通过构建区域内完整的慢病管理体系,促

使紧密型医联体建设落到实处。该院将以此次入选县域慢病管理中心建设单位为契机,以区域医联体建设为抓手,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构建分级诊疗新格局,持续加大基层慢病健康科普知识宣教和指导,提高群众的健康素养和慢病防控意识,构建区域高危人群和主要慢病患者的筛查、管理与疾病教育流程,实现慢病人群

健康全周期的跟踪与服务,让更多的慢病患者享受到一站式、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的科学化、规范化、系统化的健康管理服务。

该院慢病管理中心将以求真务实、服务至上的宗旨贯穿工作始终,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的疾病筛查、宣教、分类管理、慢病医疗等服务,全面提升慢病防治工作水平和能力。